

公司代码：688097

公司简称：博众精工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5元（含税），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46,647,765股为基数测算，扣减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3,019,349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708,415.36元（含税），占本集团2024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35%。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众精工	68809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军	杨青
电话	0512-63931738	0512-63931738
办公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心西路666号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心西路666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bozhon.com	zhengquanbu@bozh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833,309,593.58	7,822,402,225.12	1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00,572,219.63	4,179,374,663.81	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33,538,374.18	1,630,181,041.05	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833,820.54	90,345,393.23	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368,769.82	67,736,198.47	1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90,672.94	-283,768,740.87	-18.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2.38	减少0.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	0.203	6.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6	0.203	6.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83	14.69	减少1.8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众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0	154,728,000	0	0	无	0
江苏博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3	129,672,000	0	0	无	0
苏州众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10,8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10,8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7,2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之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7,200,000	0	0	无	0
苏州众之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7,200,000	0	0	无	0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招银成长贰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4,388,846	0	0	无	0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3,600,000	0	0	无	0
江苏高投毅达宁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3,6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博众集团、苏州众一、苏州众二、苏州众六、苏州众之七、苏州众之八、苏州众十为一致行动人；博众集团为控股股东；苏州众一、苏州众二、苏州众六、苏州众之七、苏州众之八、苏州众十为持股平台，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都是博众集团。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